

數學家認為世界上最美妙的是數學。我認為世界上最美妙的是年齡。

兩百多年前提出的哥德巴赫猜想,通俗地講就是 1 加 1 需要被證明, 數學家們一直證明到現在。應該說現在的現實意義更在于, 以數學的玄妙思考, 不斷衝擊並打開人類思想。像我這種數學一塌糊塗的人, 最大的受惠就是敢於以哥德巴赫猜想來看待人的年齡, 果然並不是如 1 加 1 等於 2 般簡單直白。這樣, 年齡就很容易被自己忘記。這很好玩。

是人都怕老。老外會直接拒絕你問年齡, 尤其是女人, 年齡是絕對隱私, 你不用問, 她們都在 18 歲與 88 歲之間, 這很好玩。國人比較隱晦, 公開都會說“哎呀!我老了、我老了”, 私底下一定說“我不老、我不老”。誰要公然說自己年輕, 就是很不要臉; 誰要私底下發現自己真顯老, 死的心都有了。這麼複雜糾結的文化, 細細琢磨它的邏輯, 也很好玩。

老外開宗明義把年齡列為個人隱私, 然後就玩哥德巴赫猜想, 模糊掉年齡。形成的社會效果, 反而是大家都不在乎年齡。在我們看來是吃青春飯的影視娛樂界, 老外的紅星幾乎沒有小青年。英國幾代 007, 個個都是成熟男人。新拍的《神探夏洛克》, 演員也都是成熟男女。歌星席琳·迪翁 5 歲開唱, 一直在唱, 大紅大紫還

年齡的哥德巴赫猜想

是要到 30 歲左右, 登峰造極是在 2017 年的公告牌音樂獎頒獎典禮上, 閃亮壓軸, 全場沸騰, 當時她已虛歲 50。美國脫口秀女王奧普拉, 34 歲才登台, 57 歲才謝幕, 美國人民癡癡看她表演 23 年都不膩。現任法國總統上任時 40 歲, 妻子 64 歲, 你總不能夠說這個男人太賴, 是找不到年輕老婆吧。這只能是一個哥德巴赫猜想了。

國人也開宗明義, 公開都說自己不年輕了。你要夸她年輕, 她跟你急, 說“哪里啊, 都這麼老了, 都 30 了”。形成的社會氛圍卻很怪異: 都特別好嫩。影視娛樂演員, 面部一個比一個光滑



紧致, 都像剛剛出窑的陶瓷。把個活生生的人, 都叫成“小鮮肉”, 估計還是豬肉。似乎只要鮮嫩得勾起食慾, 演技都不重要。好多次我買 CD, 想找吳雁澤的。誰?《草原之夜》啊!“美麗的夜晚多安靜, 草原上只留下我的琴聲, 想給遠方的姑娘寫封信, 可惜沒有郵遞員來傳情”, 一唱三嘆, 婉轉圓潤, 金嗓子般的男高音, 外形也酷似帕瓦羅蒂。我們是 20 多年前認識的, 做過鄰居, 我住 3 樓, 他住 4 樓。每天早晨, 我一伏案開寫, 他正好亮嗓開練, 震得我家窗戶框子簌簌直響。他那字正腔圓的細膩演繹, 讓我熱淚盈眶, 一次次寫不下去。後來, 幸虧他調到北京了。我們在北京也見過面, 去他家吃飯, 聽他唱歌。吳雁澤多年來都

是聲如洪鍾, 這小哥卻冷冷地說:“哦, 這麼老, 誰還做他的 CD。”一句話說得我心里淚如雨下, 好一個殘酷的哥德巴赫猜想。

好在中國大, 東方不亮西方亮。七八年前, 我去修鞋。修鞋匠居然是個老太婆, 雙目明亮, 炯炯有神, 也不戴老花鏡, 穿針引線, 乾淨利索。我大驚, 夸她年輕。老太婆自豪道:“哎呀!哪里年輕, 快 70 了!”五六年前, 我又去修鞋, 這一次, 她自豪地說:“哎呀!哪里年輕, 快 60 了!”我高度懷疑再過幾年, 她就快 50 了!真叫我歡喜, 真使我勵志。老太婆總在這里修鞋, 年復一年, 日復一日, 寒暑易節, 日曬風吹, 她還是不戴老花鏡, 還是膚色白皙, 少有皺紋。我開始故意修鞋了。過一陣子, 我就會拎一雙破鞋去找她。我總是坐在她對面與她搭訕, 暗暗證明這個美妙的哥德巴赫猜想。我猜:無論潮起潮落, 世事喧嘩, 你方唱罷我登場, 數字手機換智能機, 她都志不可奪。我證明瞭她年輕的秘密是:靜心、專注、自豪、單純、善良, 缺一不可。難道不是嗎?試想你無論多么名利雙收, 有權有勢, 只要你虛偽、惡毒, 怎么喬裝打扮, 還是又老又醜, 即便才 18 歲, 同樣又老又醜。

靈魂比我們想象的重要得多, 一旦敗壞, 整容也阻止不了醜惡浮出面容。

別買用不起的東西



幾年前的一個下午, 我在香港的朋友家做客。她的奶奶八十多歲, 是舊上海的金枝玉葉。

奶奶泡茶給我們喝。她用的是以前宮里用過的瓷器。那杯茶我端在嘴邊, 手是抖的——生怕自己不小心, 給人家摔了。

奶奶笑着說:“茶器就是用來喝茶的, 不能用算什么茶器?”

她從櫃子里拿出一只做工精美、形狀奇特的茶杯, 說那是兒子從一位景德鎮陶藝大師的手里買的。

“美是美, 但沒用, 唇感很差, 根本不能叫茶杯。茶杯是用來喝茶的呀, 就像衣服是用來穿的, 花瓶是用來插花的。這才是生活, 其他的都是‘行為藝術’。‘行為藝術’, 你懂嗎?”

我們忍不住大笑, 北回歸線以南潮熱的空氣忽然變得沒那么濃密了。

我再端起茶杯時, 沒了忐忑, 安心地品味它杯口恰到好處的弧度與圓潤舒適的唇感。

那個下午, 被作為一個重要的人生時刻, 收錄在我的個人編年史中。

我學到了一個詞:唇感。茶具要講唇感, 衣服、包包要講手感, 住的地方則要有親近感。總之, 我們所有的消費行為首先都是為了滿足自我感受, 其次才是給別人看。

除去極少數只有觀賞性的物品, 大多數東西的價值, 都在於人對它的使用。使用感覺不好, 也是一種用不起, 說明它與你的價值取

向、生活習慣不合。

任何東西, 明碼實價的時候只是商品, 有價格沒生命; 只有被我們用過, 才慢慢有了歲月的痕迹和因我們的生活習慣而留下來的特殊氣息。這時候, 它便成了我們的一部分。

大到房子, 小到發卡, 擁有者都要問問自己:我會輕鬆而愉悅地使用它嗎?它可以陪伴我三年還是五年?有它陪伴的這段時光, 我的人生會有怎樣的變化? 當你的周圍充滿了自己喜歡並且能充滿誠意地不斷使用的東西時, 你的生命就像擁有許多好朋友一樣條理分明、不怕孤單。

我看過張愛玲的遺物展, 無論手稿還是衣服, 都打理得認認真真、一絲不苟。最引人注目的是那幾頂假發, 烏黑的捲髮, 款式相似卻有細微的區別, 這很有張愛玲的風格。

她的晚年, 在旁人眼里是孤清寂寞的, 但只要你看了她的那些衣服、假發、泳鏡等, 你就會明白世間的幸福並非只有兒孫繞膝這一種, 還有一種幸福是你與喜歡的一切在一起。有人說她涼薄, 她只是不那么喜歡人罷了。涼薄的人不會有那些熱氣騰騰的印花裙和游泳鏡。最真實的她, 都寫在她用過的物品上。

你是什么样的人, 你用過的東西最清楚。在不斷地使用中, 一件物品越來越像我們自己。你為物品負責的最好辦法是好好地使用它。

當你以這樣的態度挑選商品時, 你的眼界自然就開闊了, 不容易衝動消費, 也不容易被潮流左右。

有一天, 你活成了自己, 與那些你精心挑選、好好使用的東西一起, 組成了一個富饒美好、參差多態的星球。

人們會認為, 幸福是可以通過努力工作和賺錢來獲得的, 就像你被法學院錄取了, 或者你搭建了一套十分複雜的塑料積木結構體那樣。

再譬如:如果我能夠做到像 X 那樣, 那么我將會很幸福; 如果我長得像 Y, 那么我將會很快樂; 如果我能和 Z 一起生活, 那么我將會很開心, 等等。

但問題就出在這個前提下。幸福不是一道可解的方程式。不滿足和焦慮既是人性中固有的部分, 也是創造恆久幸福不可或缺的成分。人們經受痛苦的原因其實很簡單。從生物學的角度上講, 痛苦是很有用處的。

大自然選擇痛苦作為手段, 用以刺激變化的發生。人類進化的結果使我們總是具有一定程度的不滿足和不安全感。正因如此, 人們才會努力地去創造和生存。

我們熱衷滿足于已有的東西, 同時為我們尚未得到的東西而感到不滿足。這種恆定的不滿足感激動人們一直不斷地去抗爭和奮鬥, 不停地建設和征服。痛苦和苦難並非人類進化的缺陷, 而是它所具有的功能。

你可能對這樣的生活垂涎三尺:每天無憂無慮, 生活中充滿了永恆的幸福和不竭的激情。但在現實生活中, 問題是永遠不會終止其存在的。

生活本來就是由一系列永無休止的問題構成的。一個問題的解決意味着下一個問題的產生。別奢望沒有問題的生活。根本沒有那樣的事。相反, 我們應該期望生活中淨是美好的問題。

有問題是生活的常態。比如當你買了健身卡, 解決了健身問題時, 新的麻煩也隨之而來:你必須早起, 按時去健身房。當你在健身器材上汗流浹背三十分鐘後, 你必須洗個澡才能換上衣服去上班, 不然整個辦公室會讓你搞得臭氣熏天。

問題永無休止, 只不過有時它們被置換了或得到了改善而已。幸福的含義在于解決問題。關鍵詞是“解決”。

如果你對問題視而不見, 或者覺得根本就沒什麼問題, 那么你就要遭罪了。

獲得快樂的辦法其實只有一個

如果你覺得問題無法解決, 你同樣會痛苦不堪。秘密武器在于解決問題, 而不是從一開始就否認問題的存在。

要想快樂, 就需要學會去解決問題。幸福就是某種形式的行動, 它是一項活動, 而不是別人賜予你的某種東西, 也不是你在《赫芬頓郵報》排名前十的某篇文章中的某個驚人發現, 更不是某位非凡的專家或導師的諄諄教誨。

當你最終賺足了錢為你家的房子增添了一個額外的房間時, 幸福不會神奇地出現在你的眼前。你會發現, 幸福不會在某個地方等着你, 它既不在某個想法里, 也不在某項工作中, 也不在某本書里。

幸福是一件半成品, 需要不斷地去完善。因為任何問題的解決都需要一個過程, 今天的問題解決了, 明天的問題會應運而生。

以此類推, 當你找到了自己喜歡的問題且又樂意去解決它的時候, 真正的幸福就離你不遠了。

有時, 問題非常簡單。比如:如何吃得好一點, 是否該換個新的地方去旅行, 以及如何打贏你剛買來的新遊戲, 等等。

但有時, 問題卻十分抽象和複雜。比如:如何處理你同母親之間的關係, 如何找一個感覺良好的職業以及如何同他人建立起更好的友誼, 等等。

無論你的問題是什么, 道理都是相同的, 即:解決問題, 贏得快樂。



最近聚餐的時候, 聽到一個同事酒後抱怨說, 年近三十, 突然感覺到這個世界對他充滿了惡意。

工作晉陞失敗, 能談心的朋友越來越少, 和妻子吵架搞得家宅不寧。“我什么都沒做错, 大家為什麼要这么對我?”

然而據我瞭解, 他晉陞失敗是因為能力不足; 朋友變少是因為他脾氣太暴躁; 就連妻子也不能再容忍他毫無緣由地情緒波動, 爭吵無可避免地出現。

“我在公司工作了这么久, 沒有功勞也有苦勞; 我對待朋友愛人一片真心, 他們卻都這樣回報我……”他不停地抱怨別人, 覺得全世界都應該對自己好, 卻從不反省自己, 從不知道別人對自己的態度取決于自己對待別人的態度。

電視劇《歡樂頌》里有一句台詞是這樣的:“一個人不理你, 有可能是對方的問題。但是如果大家都不理你, 就要從自身找問題了。”

他人是你認識自己的一面鏡子, 別人對待你的態度, 取決于你是個什麼樣的人。當你覺得所有人對待你的態度都不如自己所設想一般, 你需要做的便是深刻的內省。

有人可能會說, 人活著為什麼要為他人的看法所累, “走自己的路讓別人說去吧”。能做自己, 當然是件好事, 因為這是個人自我意識的體現, 但我們需要明白的是, 不思進取被人看輕不是做自己, 軟弱無力任人搓揉不是做自己, 暴

躁不堪讓人遠離也不是做自己。

真正的不被他人看法所累、真正的做自己, 是為自己負責, 為別人對你的態度負責。

有網友在微博上吐槽, 說自己畢業季找工作, 投了很多家, 簡歷都被篩出去了。好不容易

你要為別人對你的態度負責

有進了面試的, 卻在面試過程中被對方嫌棄了個徹底。

網友們義憤填膺幫他指責面試方態度惡劣, 直到他把自己的簡歷和面試過程貼了出來。

他沒有高學歷, 也沒有優異的學習成績, 社會實踐和校園活動經歷寥寥無幾, 但在面試過程中卻意外地很有自信——“我雖然以前沒有什麼拿得出手的成果, 但我有信心, 只要你給我機會, 你不會後悔今天的選擇。”



自信在沒有相應的事實證明時, 就不再是自信, 更像是狂妄。

企業方之所以不選擇他, 是因為除了虛無的保證, 他並沒有展現出相應的實力能力, 過往的經歷也沒有展現出他曾經努力過的痕迹。

想要獲得他人的認可, 單單抱怨是沒有用的, 而要靠個人的努力, 要靠實力去證明。

同樣, 想要獲得他人的尊重, 首先要學會尊重自己。

人活一世, 應當有自己的原則和底線, 應當有自己的態度。溫柔要有, 但不等於妥協。人成熟的一部分, 就體現在懂得保護自己不受傷害。

愛己者人恆愛之, 尊重自己, 然後才能更

好地被他人尊重。

剛入學時, 小娜的大學室友們都喜歡叫她